

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重大资产重组投资者说明会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1、说明会召开时间：2016年12月2日(星期五)上午10:00-11:30
- 2、说明会召开地点：上海证券交易所“上证e互动”平台，网址为：<http://sns.sseinfo.com>
- 3、说明会召开方式：上海证券交易所“上证e互动”网络平台的“上证e访谈”栏目

为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，本公司拟于2016年12月2日（星期五）召开投资者说明会，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进展、延期复牌的原因等相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，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。

一、说明会类型

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形式召开，届时本公司针对正在开展的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情况，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，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。

二、说明会召开的时间、地点

- 1、召开时间：2016年12月2日（星期五）上午10:00-11:30
- 2、召开地点：上海证券交易所“上证e互动”网络平台，网址为：<http://sns.sseinfo.com>

召开方式：网络互动方式

三、参加人员

本公司总经理、财务总监、董事会秘书以及独立财务顾问代表。

四、投资者参加方式

1、投资者可在 2016 年 12 月 2 日（星期五）上午 10：00-11:30 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“上证 e 互动”平台（网址为：<http://sns.sseinfo.com>），与本公司参会人员互动交流沟通，相关人员将及时回答投资者提问。

2、本公司欢迎投资者在说明会召开前通过传真、电话、邮件等形式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的问题提前提供给本公司，本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。

五、联系人及咨询办法

- 1、联系人：赵志明、杜智晓
- 2、电话：0379-6390 8588
- 3、传真：0379-6325 1984
- 4、邮箱：lybl600876@163.com

六、其他事项

本公司将在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通过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上公告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说明的主要内容。

特此公告。

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11 月 29 日